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确定的检察工作方针、规划和任务，部署和推进检察工作，完成上级人民检察院部署的工作任务。对所辖基层检察院相关业务进行指导，研究制定济源检察工作规划，部署济源检察工作任务；依照法律规定对由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对全市重大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负责应由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负责应由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负责应由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受理向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的控告申诉，办理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案件；对基层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负责检察理论研究工作；负责检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基层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负责检察技术信息工作、财务装备工作、警务保障工作；负责上级人民检察院交办和其他应当由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机关内设职能部门 13 个，具体是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案件管理办公室、司法警察支队、检务督察处、计划财务装备处、检察技术信息处。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单位具体是：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20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16.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739.0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0.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20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2.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16.5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82.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18.3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52.74
	30			61	
总计	31	2,034.89	总计	62	2,034.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20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16.57	1,816.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73.42	1,673.42					
20404	检察	1,673.42	1,673.42					
2040401	行政运行	1,149.97	1,149.97					
2040410	检察监督	101.70	101.7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21.75	421.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51	90.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51	90.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59	32.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2	57.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64	52.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64	52.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64	52.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20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82.15	1,293.12	589.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39.00	1,149.97	589.03			
20404	检察	1,739.00	1,149.97	589.03			
2040401	行政运行	1,149.97	1,149.97				
2040410	检察监督	101.70		101.7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87.33		487.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51	90.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51	90.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59	32.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2	57.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64	52.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64	52.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64	52.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20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16.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39.00	1,739.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0.51	90.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20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2.64	52.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16.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82.15	1,882.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18.3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52.74	152.7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20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18.3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34.89	总计	64	2,034.89	2,034.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20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82.15	1,293.12	589.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39.00	1,149.97	589.03
20404	检察	1,739.00	1,149.97	589.03
2040401	行政运行	1,149.97	1,149.97	
2040410	检察监督	101.70		101.7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87.33		487.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51	90.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51	90.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59	32.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2	57.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64	52.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64	52.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64	52.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3.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5.47	30201	办公费	16.8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1.0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9.2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5.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92	30206	电费	5.8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75	30208	取暖费	7.5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7.1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5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0.9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1.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0.6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2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0			
人员经费合计		1,155.02	公用经费合计					138.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20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3.00		40.00		40.00	3.00	17.55		17.21		17.21	0.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20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034.8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9.69 万元，下降 2.38%。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 12 名人员编制转隶监察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816.5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16.57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882.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3.12 万元，占 68.70%；项目支出 589.03 万元，占 31.3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034.8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9.69 万元，下降 2.38%。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 12 名人员编制转隶监察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82.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2.69 万元，增长 4.60%。主要原因是年度内转移支付项目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82.1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739.00 万元，占 92.3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0.51 万元，占 4.81%；住房保障（类）支出 52.64 万元，占 2.80%。

（三）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5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84%。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21.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9.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新增 2 名在职人员，人员经费略有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151.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进一步压缩资金。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4.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7.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7.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81%。决算数与

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新增退休人员，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7.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实际缴纳的养老保险费较年初预算数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新增在职人员 2 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93.1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55.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支出；公用经费 138.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81%。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公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都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7.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03%，占 98.0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33%，占 1.9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03%。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车辆运行受限，支出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7.2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0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34%。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接待人次下降。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0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4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机关、其他地市检察院和相关单位到我院开展检务督查、各项检查、办案等工作用餐支出。2020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9 个、来宾 89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我院安排项目资金 589.03 万元,包括案件执行工作经费 34.00 万元,基地日常运行经费 10.00 万元,其他公共安全专项-办案费 105.45 万元,转移支付业务费 208.39 万元,转移支付装备费 231.19 万元;2020 年我单位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项目进行实施,扎实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实施过程中做到责任明确、任务细化,有效保障了各项工作圆满完成。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0 年我院能够本着量入为出,确保中心,兼顾一般的原则,科学安排项目支出,规范使用各项资金,确保了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

1. 案件执行工作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0年度案件执行工作经费项目综合自评得分 94.33 分。项目总体上完成了市财政下达的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了对办案辅助人员的保障，推动了检察业务工作的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是因工资保障水平低，办案辅助人员（含书记员）人员流动性较大，不利于检察工作的稳定开展。下一步，将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进一步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2. 基地日常运行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0年度基地日常运行经费项目综合自评得分 98.66 分。项目总体上完成了市财政下达的年度绩效目标，基本维持了法警训练基地的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是因财政资金保障水平有限，对基地的维护只能停留在最基本的层面，不能发挥其更大的作用。下一步，将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进一步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3. 其他公共安全专项-办案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0年度办案费项目综合自评得分 97.7 分。项目总体上完成了市财政下达的年度绩效目标，基本保障了检察工作的正常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是因年度内压缩资金，使得预算执行率仅为 69.7%，不能最大限度地发挥检察职能。下一步，将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进一步提升项目和资金管理管理水平。

4. 司法救助专项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0年度司法救助项目综合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总体上完成了

市财政下达的年度绩效目标，基本上完成了对符合规定的当事人进行司法救助。发现的主要问题是办理司法救助的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要进一步加强沟通协调，确保救助资金能够快速准确划入被救助入账户。下一步，将作好跨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进一步提升项目和资金管理水平。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 2020 年度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0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45.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进一步压缩资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1.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7.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3.6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1.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1.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0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

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8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反映检察事务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项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